

MediNet

Group Ltd

醫匯集團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 8161



Interim Report

中期報告

2021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相比起聯交所上市的其他公司帶有更高投資風險的中小型公司提供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此類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審慎周詳考慮後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承受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為高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亦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醫匯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對本報告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報告或當中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本報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至少一連七天刊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內之「最新公司公告」一欄內及於本公司網站www.MediNetGroup.com刊載。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陳志偉先生(主席)
姜洁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寶漢先生
黃偉樑先生
郭思治先生

審核委員會成員

梁寶漢先生(主席)
黃偉樑先生
郭思治先生

提名委員會成員

梁寶漢先生(主席)
黃偉樑先生
陳志偉先生

薪酬委員會成員

黃偉樑先生(主席)
梁寶漢先生
陳志偉先生

合規主任

陳志偉先生

公司秘書

梁文輝先生

法定代表

陳志偉先生
梁文輝先生

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法例
李智聰律師事務所
香港律師

獨立核數師

德博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開曼群島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威非路道18號
萬國寶通中心36樓3601室

公司資料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54 樓

公司網站

www.MediNetGroup.com
(本網站之資料不構成本報告之部分)

股份代號

8161

財務摘要

- 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益約為66.3百萬港元，較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增加約0.8百萬港元。
- 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期內溢利約為0.2百萬港元，較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減少約3.9百萬港元。
-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致醫匯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緒言

吾等已審閱第7頁至第24頁所載醫匯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中包括於2021年9月30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連同若干闡釋附註。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中期財務資料報告須按照其相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貴公司董事負責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吾等之責任在於根據受聘之協定條款審閱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就此達成結論，並僅向閣下全體匯報，而不作任何其他用途。吾等就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承擔或負上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吾等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審閱包括詢問(主要對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務之人士)，以及應用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之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核準則進行之審核範圍為小，故吾等無法確保吾等已知悉可通過審核辨別之所有重要事項。因此，吾等並不發表審核意見。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結論

根據吾等的審閱，吾等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可引致吾等相信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在所有重大方面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德博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1年11月12日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66,316	65,466
其他收入	4	518	3,230
其他虧損	5	-	(265)
醫療及牙科專業服務開支		(24,184)	(23,324)
員工成本		(21,110)	(19,11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474)	(1,548)
使用權資產折舊		(4,744)	(3,985)
醫療及牙科供應品成本		(6,420)	(6,541)
租賃開支		(452)	(955)
其他開支		(7,261)	(7,645)
無形資產攤銷		(786)	(786)
租賃負債利息		(341)	(369)
除稅前溢利	6	62	4,166
所得稅抵免(開支)	7	163	(258)
期內溢利		225	3,908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異		(107)	82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118	3,990
每股溢利 — 基本(港仙)	9	0.02	0.38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1年9月30日

	附註	於2021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5,469	6,747
使用權資產		12,957	12,528
其他無形資產		2,357	3,143
商譽		19,483	19,483
租金按金	11	2,045	2,290
遞延稅項資產		1,417	1,293
		43,728	45,484
流動資產			
存貨		691	653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8,809	7,715
應收關聯方款項		164	274
可收回稅項		1,353	1,110
銀行結餘及現金		23,376	20,652
		34,393	30,40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1年9月30日

	附註	於2021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12,655	10,604
稅務負債		31	–
合約負債	12	7,560	6,369
租賃負債		8,087	8,834
修復成本撥備		91	205
		28,424	26,012
流動資產淨值		5,969	4,39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9,697	49,876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5,008	5,414
遞延稅項負債		511	680
修復成本撥備		1,012	734
		6,531	6,828
資產淨值		43,166	43,048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3	10,400	10,400
儲備		32,766	32,648
		43,166	43,048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	特別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1年4月1日(經審核)	10,400	51,853	(1,253)	20,515	38	(38,505)	43,048
期內溢利	-	-	-	-	-	225	225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異	-	-	-	-	(107)	-	(107)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107)	225	118
於2021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10,400	51,853	(1,253)	20,515	(69)	(38,280)	43,166
於2020年4月1日(經審核)	10,400	51,853	(1,253)	20,515	(14)	(43,260)	38,241
期內溢利	-	-	-	-	-	3,908	3,908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異	-	-	-	-	82	-	82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	82	3,908	3,990
於2020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10,400	51,853	(1,253)	20,515	68	(39,352)	42,231

附註：於2012年11月，本集團向當時為康齒服務有限公司、醫匯服務有限公司及醫匯醫務中心有限公司的控股公司的醫匯控股有限公司(陳志偉先生為其最終擁有人及控股股東)提供一筆本金額為13,663,000港元的三年期無抵押、免息貸款。該免息貸款初步按實際年利率3.25%根據公平值12,410,000港元計量，後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入賬。初步確認該免息貸款時產生的公平值調整1,253,000港元在權益中確認為向一名股東作出的視作分派。該筆貸款已於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償還。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Note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9,025	14,549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96)	(1,681)
關聯方還款(墊款)	104	(59)
已收利息	1	5
退還租賃按金	-	25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91)	(1,485)
融資活動		
償還租賃負債，包括相關利息	(6,245)	(4,651)
償還關聯方之金額	-	(130)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	(6,245)	(4,78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2,689	8,283
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	35	150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652	15,895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指銀行結餘及現金	23,376	24,32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第18章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因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導致的會計政策變動外，於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使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呈列者一致。

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及於2021年4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之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編製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在本期間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以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概無重大影響。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牙科方案及牙科服務包括 (i) 為企業、保險公司及個別客戶提供牙科方案；及 (ii) 向自行付費的自費病人提供以下牙科服務及隱適美治療服務。

牙科方案

本集團的牙科方案服務指與企業、保險公司及個別客戶訂立的年度預付款合約產生的年度預付款。該等客戶通常會按每名計劃會員的定額年度服務費繳款，而每名計劃會員一般有關在一年內前往本集團的牙科診所，免費或以指定價格（不論是否額外付款）接受若干牙科服務。向該等客戶提供牙科方案服務的履約責任是向該等客戶提供牙科方案服務，而該等客戶有權同時享受該等牙科服務。

本集團通過在約定的合約期內向企業、保險公司及個別客戶提供牙科方案服務履行履約責任，而該等客戶有權在整個合約期內享受牙科服務。由於本集團董事認為本集團於一段時間內已履行其履約責任，因此收益於整個服務期內確認。

牙科服務

本集團的一般牙科服務指向病人提供的牙齒護理服務，如洗牙、補牙、口腔內X光及例行口腔檢查。一般而言，本集團根據特定牙科服務的協定價格收取一次性一般牙科服務費。本集團有義務執行牙醫或衛生員為病人提供的一般牙科服務。於牙科診所完成一般牙科服務後，本集團已履行其履約責任，因此收益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3.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牙科服務(續)

就隱適美治療服務而言，本集團通過提供諮詢服務來完成履約責任，以便在牙醫的指導及控制下移動及對齊病人的牙齒。收益在病人接受並同時享受病人牙齒移動及對齊的益處的時間內確認。由於董事認為本集團於一段時間內履行其履約責任，因此收益於整個服務期內確認。

醫療方案及醫療服務包括(i)向企業及保險公司提供的醫療方案；及(ii)向自行付費的自費病人提供如下醫療服務。

醫療方案

本集團的醫療方案指與企業訂立的年度預付款合約產生的年度預付款。該等客戶通常會按每名計劃會員的定額年度服務費繳款，而每名計劃會員一般有权在一年內前往本集團的醫療診所，免費或以特定醫療方案指定價格(不論是否額外付款)接受若干醫療服務。向該等客戶提供醫療方案的履約責任包括全科醫生諮詢服務、免疫接種服務、體檢及男士健康醫療服務，而該等客戶有權同時享受該等醫療方案。本集團通過在年度預付款合約期內向企業員工提供連續醫療方案來履行履約責任，並且企業的員工有權在整個合約期內享受醫療方案。由於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已於一段時間內履行其履約責任，因此收益按與時間消逝類似的模式按時間確認。

本集團向保險公司提供的醫療方案指提供包括全科醫生諮詢服務、免疫接種服務及體檢等在內的醫療方案。一般而言，本集團基於所提供的醫療方案按預先協定的費率向保險公司收費。於完成醫療方案後，本集團即履行其履約責任，因此收益按某一時間點確認。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3.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醫療服務

本集團經營醫療診所，為病人提供普通醫療及男士健康醫療服務，主要是全科醫生諮詢服務、免疫接種服務、體檢及男士健康醫療服務。在醫療診所完成一般醫療和男士健康服務後，本集團已履行其履約責任，因此收益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以下為本集團按經營分部劃分的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牙科方案及 牙科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醫療方案及 醫療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對銷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外部收益	40,552	25,764	66,316	-	66,316
分部間收益	542	3,176	3,718	(3,718)	-
分部收益	41,094	28,940	70,034	(3,718)	66,316
分部溢利(虧損)	(628)	1,810	1,182		1,182
未分配開支					(1,398)
未分配收入					278
未分配虧損					-
除稅前溢利					6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3.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牙科方案及 牙科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醫療方案及 醫療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對銷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外部收益	37,105	28,361	65,466	-	65,466
分部間收益	388	-	388	(388)	-
分部收益	37,493	28,361	65,854	(388)	65,466
分部溢利	823	1,661	2,484		2,484
未分配開支					(1,503)
未分配收入					3,230
未分配虧損					(45)
除稅前溢利					4,16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3.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按服務類別劃分的收益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向合約客戶提供醫護方案(主要包括企業及保險公司):		
醫療方案		
— 保險公司	11,141	9,413
— 企業	4,522	7,547
	15,663	16,960
牙科方案	2,697	2,851
向自費病人(指前往本集團營運的醫療中心或牙科診所並自行支付開支的個別病人)提供醫護服務:		
醫療服務	10,101	11,401
牙科服務	37,855	34,254
	66,316	65,46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4. 其他收入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1	5
租金收入	180	481
租金減免	240	-
政府補助	-	2,714
其他	97	30
	518	3,230

5. 其他虧損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	(45)
應付或然代價之公平值變動	-	(220)
	-	(26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6. 除稅前溢利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溢利經扣除以下各項而達致：		
董事酬金	2,496	2,388
員工(不包括董事)薪金及津貼	18,206	16,179
員工(不包括董事)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08	545
員工成本總額	21,110	19,112
醫療及牙科專業服務開支	24,184	23,324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6,420	6,541
經營租賃租金	452	955
核數師酬金	150	200

7. 所得稅抵免／(開支)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128)	(516)
遞延稅項抵免	291	258
	163	(25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7. 所得稅抵免／(開支)(續)

於2018年3月21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引入利得稅兩級制。該條例草案於2018年3月28日經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刊憲。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2百萬港元的溢利將按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溢利按16.5%徵稅。於香港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的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按16.5%的統一稅率徵稅。

因此，估計應課稅溢利的首2百萬港元按8.25%計算香港利得稅，超過2百萬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則按16.5%徵稅。

8. 股息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無)。

9. 每股盈利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用以計算期內每股基本盈利的溢利	225	3,908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040,000	1,040,000

由於並無發行潛在攤薄的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每股攤薄盈利。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

於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撇銷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錄得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的虧損為45,000港元。於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此外，本集團於期內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耗費約196,000港元（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1,681,000港元），以擴展及升級本集團的營運能力。

1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租金按金

	於2021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賬款	5,342	3,684
其他應收款項		
— 其他應收款項	1,106	1,064
— 預付款項	1,235	2,106
— 租金及水電費按金	3,171	3,15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10,854	10,005
減：流動資產項下所示12個月內應收款項	8,809	(7,715)
非流動資產項下所示租金按金	2,045	2,290
呈列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 租金按金	2,045	2,290

本集團客戶一般會以現金、信用卡及易辦事系統（「易辦事」）繳付。就信用卡及易辦事付款而言，銀行將一般於交易當日後數日繳付。以醫療卡支付的客戶付款一般將由醫療卡發卡公司或銀行自發票日期起60至90日內結算。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1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租金按金(續)

下表載列按發票日期呈列的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

	於2021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日內	3,466	2,583
31至60日	1,585	1,012
61至90日	246	49
91至180日	45	40
	5,342	3,684

12.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合約負債

(A)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21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付賬款	7,366	5,321
其他應付款項	1,465	1,358
應計開支	3,824	3,925
	12,655	10,604

應付賬款的信貸期介乎30至120日。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12.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合約負債(續)

(A)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下表載列於各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

	於2021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日內	4,662	2,539
31至60日	1,326	2,752
61至90日	1,377	–
91至180日	1	30
	7,366	5,321

(B)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指客戶的預付款項，預期於報告期末起計約兩年內悉數確認為收益。

13. 股本

本集團於2021年9月30日的股本指本公司截至2021年9月30日的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2020年4月1日、2021年3月31日 及2021年9月30日	5,000,000,000	50,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20年4月1日、2021年3月31日 及2021年9月30日	1,040,000,000	10,400,00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14. 關聯方交易

主要管理層人員的薪酬

於期內，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成員的薪酬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短期福利	3,857	3,722
離職後福利	41	45
	3,898	3,767

除上述者外，期內，本集團訂立以下關聯方交易：

關聯方	關係	交易性質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Face Factor Limited	關聯公司	租金收入	180	376
齒立方有限公司	關聯公司	牙科專業服務開支	7,122	6,341
		租賃開支	48	48
Karvin Investment Limited	關聯公司	租賃開支	150	150
趙創波醫生 ¹	關聯方	租賃開支	252	252

¹ 趙醫生為本集團主要管理層人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緒言

醫匯在香港超過25年，是知名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供應商之一。我們主要為企業及保險公司提供醫療及牙科解決方案，基於客戶所需、預算及醫療保健福利範圍，我們為合約客戶提供量身定制、可靠、協調及全面的醫療保健解決方案。我們亦在香港自營六間牙科診所，兩間醫療中心及一間基因實驗中心，並在深圳自營一間高端牙科診所。醫匯的目標為幫助每名客戶在面對日常生活不同的目標及挑戰時建立強壯體魄及保持健康。

業務回顧及展望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的收益為66.3百萬港元，較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65.5百萬港元增加約1.3%或約0.8百萬港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約為225,000港元(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純利約3,908,000港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於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香港政府「保就業」計劃(「保就業計劃」)的補貼(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2,714,000港元)。

展望將來，一般而言預期新冠病毒對香港經濟及整體的影響將開始減輕。我們的管理團隊將進一步鞏固牙科業務，繼續把握機遇，拓寬收入來源及節約開支，同時為我們的股東、客戶、員工和社會創造可持續價值。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65.5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66.3百萬港元。下表載列本集團的收益明細連同比較數字：

	截至2021年 9月30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2020年 9月30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增加／ (減少) %
向合約客戶提供醫療方案	15,663	16,960	(7.6%)
向自費病人提供醫療服務	10,101	11,401	(11.4%)
向合約客戶提供牙科方案	2,697	2,851	(5.4%)
向自費病人提供牙科服務	37,855	34,254	10.5%
	66,316	65,466	

向合約客戶提供醫療方案所得收益由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17.0百萬港元下降約7.6%至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15.7百萬港元，有關減少主要由於合約客戶就診次數減少所致。

向自費病人提供醫療服務所得收益亦由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11.4百萬港元減少約11.4%至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10.1百萬港元，主要由於自費病人對醫療諮詢服務的需求減少所致。

向合約客戶提供牙科方案所得收益由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2.9百萬港元下降約5.4%至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2.7百萬港元，主要由於牙科方案的合約客戶及個別人士數目均有所減少所致。

向自費病人提供牙科服務所得收益由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34.3百萬港元增加約10.5%至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37.9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尋求第二次牙科服務的病人就診次數增加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3.2百萬港元大幅減少約84.0%至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0.5百萬港元，主要由於並無獲得香港政府「保就業」計劃以資助薪金付款所致。

醫療及牙科專業服務開支

醫療及牙科專業服務開支主要包括(i)支付予醫匯網絡內提供服務的聯繫醫生及聯繫輔助服務供應商的費用；(ii)支付予外聘專科牙醫的費用；(iii)就本集團獲提供的服務支付予第三方化驗所的費用；及(iv)支付予本集團的醫生及牙醫的費用。

本集團的醫療及牙科專業服務開支由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23.3百萬港元增加約3.7%至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24.2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支付予聯繫醫生、聯繫輔助服務供應商、外聘牙醫及醫生以及第三方化驗所服務的總額增加所致。

員工成本

員工成本由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19.1百萬港元增加約10.5%至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21.1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員工薪金增加所致。

折舊及攤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由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1.5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1.4百萬港元。

使用權資產折舊由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4.0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4.7百萬港元。

本集團已於截至2020年及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均錄得無形資產攤銷約786,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醫療及牙科供應品成本

醫療及牙科供應品成本由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6.5百萬港元減少約1.8%至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6.4百萬港元。

租賃開支

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租賃開支約452,000港元，主要由於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有關短期租賃的租金付款所致，而短期租賃的租金付款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主要包括：(i) 一般經常開支及行政開支，例如維修及保養開支、印刷成本及保險開支等；(ii) 專業及法律費用；(iii) 水電開支；及(iv) 主要與信用卡及銀行的分期付款有關的銀行費用。其他開支由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7.6百萬港元減少約5.0%至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7.3百萬港元。有關減少主要由於維修及保養開支減少以及對一般及行政開支進行有效控制所致。

所得稅抵免(開支)

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所得稅抵免約163,000港元，主要是由於應課稅收入減少所致，而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則錄得所得稅開支約258,000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於2021年9月30日的流動比率為1.2倍(2021年3月31日：1.2倍)。

資本結構

於2021年9月30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為10,400,000港元，其普通股數目為1,04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分部資料載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

所持重大投資、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2021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其他所持重大投資、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或然負債

於2021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2021年3月31日：無)。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1年9月30日，本集團共有106名僱員(2020年9月30日：107名)。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員工成本(包括以薪金及其他福利形式支付的董事酬金)約為19.9百萬港元(2020年9月30日：約19.1百萬港元)。薪酬乃參考市場條款、表現、職位、經驗及資歷而釐定。薪酬待遇通常會根據績效考核及其他相關因素每年更新一次，以確保我們員工的薪酬水平具有競爭力，並根據其績效而發出。

此外，董事的薪酬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審核並由董事會根據相關董事的經驗、職責、工作量及於本集團投入的時間進行檢討。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權益披露

A.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1年9月30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各自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必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視為或當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必須列入該條例所指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iii)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至第5.67條必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a) 於本公司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普通股數目、身份及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附註1)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概約百分比
陳志偉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2)	585,000,000 (L)	56.25%
姜洁女士	配偶權益(附註3)	585,000,000 (L)	56.25%

附註：

1. 字母「L」指本公司股份好倉。
2. 陳志偉先生（「陳先生」）全資實益擁有 Medinet International Limited。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陳先生被視為於 Medinet International Limited 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陳先生為 Medinet International Limited 的唯一董事。
3. 姜洁女士（「姜女士」）為陳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姜女士被視為於陳先生被視為擁有權益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b)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股份的好倉

相聯法團名稱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 股份數目 (附註1)	佔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Medinet International Limited (附註2)	陳先生	實益擁有人	5 (L)	100%
Medinet International Limited (附註2)	姜女士	配偶權益(附註3)	5 (L)	100%

附註：

1. 字母「L」指本公司股份好倉。
2. 陳先生合法實益擁有 Medinet International Limited 全部已發行股本。
3. 姜女士為陳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姜女士被視為於陳先生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1年9月30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該條例所指之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iii)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B.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1年9月30日，據董事所知，下列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股東名稱	身份及權益性質	所持 普通股數目 (附註1)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Medinet International Limited	實益擁有人(附註2)	585,000,000 (L)	56.25%
NSD Capital Limited (「NSD Capital」)	實益擁有人(附註3)	195,000,000 (L)	18.75%
Convoy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CAM」)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3)	195,000,000 (L)	18.75%
Favour Sino Holdings Limited (「Favour Sino」)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3)	195,000,000 (L)	18.75%
Convoy (BVI) Limited (「Convoy (BVI)」)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3)	195,000,000 (L)	18.75%
康宏環球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康宏金融控股 有限公司)(「康宏環球」)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3)	195,000,000 (L)	18.75%

附註：

1. 字母「L」指本公司股份好倉。
2. 陳先生全資實益擁有 Medinet International Limited。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陳先生被視為於 Medinet International Limited 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陳先生為 Medinet International Limited 的唯一董事。
3. NSD Capital 是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管理層股份由 CAM (為 Favour Sino 之全資附屬公司) 全資擁有。Favour Sino 為 Convoy (BVI) 之全資附屬公司，Convoy (BVI) 為康宏環球的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CAM、Favour Sino、Convoy (BVI) 及康宏環球各自被視為於 NSD Capital 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1年9月30日，主要股東或其他人士（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其權益載於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概無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其他資料

競爭及利益衝突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期間，董事並不知悉董事、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的任何業務或權益與本集團的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以及任何有關人士與本集團之間存在或可能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守則

根據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所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責須明確區分。

陳先生目前擔任本公司主席兼本公司行政總裁。董事會認為該架構可提升本公司制定及推行策略之效率。董事會將於有需要時檢討是否需要委任適當候選人擔當行政總裁之角色。

於2021年9月30日，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資料變動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A(1)條須披露，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日期後的董事資料變動如下：

董事名稱	變動詳情
郭思治先生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6月30日之公告所披露，郭思治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成員職務，自2021年7月1日起生效。
廖錫堯博士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6月30日之公告所披露，廖錫堯博士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成員職務，自2021年7月1日起生效。

其他資料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集團已採納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其條款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交易必守準則（「交易必守準則」）。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別查詢且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全面遵守交易必守準則。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

報告期後事件

自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期間以來，概無發生任何重大事件。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2016年5月19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其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28至5.33條及企業管治守則制訂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i) 就委任、續聘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建議；(ii) 根據適用準則檢討及監督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及客觀性以及審核過程的有效性；及(iii) 於向董事會提交本公司年度報告、中期報告及季度報告前監察有關報告的完整性。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梁寶漢先生、黃偉樑先生及郭思治先生。梁寶漢先生目前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承董事會命
醫匯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志偉

香港，2021年11月12日

MediNet
Group Ltd
醫匯集團有限公司